

股票代碼：9911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中縣大雅鄉雅潭路298號

公司電話：(04)25666106

# 財 務 報 表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 5
五、損 益 表	6
六、現金流量表	7 - 8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 1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 31
(五)關係人交易	32 - 33
(六)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其他	35 - 4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 4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 46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7 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所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481,273 仟元及新台幣 1,379,166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33.89%及 33.24%；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 14,848 仟元及 104,871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9.66%及 52.21%，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又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度起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對採權益法且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改採權益法評價。另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之規定處理。

此 致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涂清淵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資 產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543,645	12.44	\$364,254	8.7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	-	106,299	2.56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3	86,938	1.99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27,418	0.63	31,315	0.7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5	265,875	6.08	315,324	7.60
1210	存貨		二及四.6	261,480	5.98	215,705	5.2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5,039	1.49	36,288	0.8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7	5,674	0.13	8,023	0.19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50,604	1.15	118,904	2.8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06,673</u>	<u>29.89</u>	<u>1,196,112</u>	<u>28.83</u>
	基金及投資		二、三及四.7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02	0.29	16,015	0.3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81,273	33.89	1,379,166	33.24
1428	其他長期投資			7,804	0.18	6,704	0.16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501,979</u>	<u>34.36</u>	<u>1,401,885</u>	<u>33.79</u>
	固定資產		二、四.8及六				
1501	土地			761,758	17.42	762,367	18.38
1521	房屋及建築			280,262	6.41	281,723	6.79
1531	機器設備			99,560	2.28	99,700	2.40
1537	模具設備			127,989	2.93	123,353	2.98
1551	運輸設備			27,140	0.62	24,842	0.60
1681	其他設備			65,770	1.50	61,519	1.48
	成本合計			<u>1,362,479</u>	<u>31.16</u>	<u>1,353,504</u>	<u>32.63</u>
15X9	減：累積折舊			(359,933)	(8.23)	(344,063)	(8.29)
1672	預付設備款			26,936	0.62	2,204	0.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029,482</u>	<u>23.55</u>	<u>1,011,645</u>	<u>24.39</u>
	無形資產						
1710	商標權		二	861	0.02	710	0.02
1720	專利權		二	2,821	0.06	3,423	0.08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788	0.11	6,248	0.15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6,474	0.15	8,631	0.2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4,944</u>	<u>0.34</u>	<u>19,012</u>	<u>0.46</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9及六	420,887	9.63	424,620	10.24
1810	閒置資產		四.9及六	436,976	10.00	443,121	10.68
1820	存出保證金			6,360	0.15	6,021	0.14
1830	遞延費用		二	27,798	0.64	5,240	0.1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7	-	-	14,819	0.36
1899	累計減損		二及四.9	(374,059)	(8.56)	(374,059)	(9.0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517,962</u>	<u>11.86</u>	<u>519,762</u>	<u>12.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4,371,040</u>	<u>100.00</u>	<u>\$4,148,416</u>	<u>100.0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12,955	0.30	\$392	0.0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11	-	-	54,951	1.33
2120	應付票據		214,636	4.91	182,603	4.40
2140	應付帳款		188,847	4.31	221,315	5.33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7	20,929	0.48	1,423	0.03
2170	應付費用	四.12	138,452	3.17	137,966	3.33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四.13	145,763	3.33	121,908	2.9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0,046	0.69	20,205	0.4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51,628	17.19	740,763	17.86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13	461,864	10.57	612,126	14.75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4,565	0.10	-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66,429	10.67	612,126	14.75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	95,766	2.19	81,071	1.96
2820	存入保證金		897	0.02	972	0.02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462	0.72	-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	23,922	0.55	25,838	0.62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二及四.14	20,381	0.47	21,607	0.5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72,428	3.95	129,488	3.12
2XXX	負債總計		1,390,485	31.81	1,482,377	35.73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二及四.15	2,434,451	55.70	2,398,852	57.83
3140	預收股本		153,000	3.50	-	-
31XX	股本合計		2,587,451	59.20	2,398,852	57.83
	資本公積					
3211	股票溢價		49,703	1.14	50,667	1.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613	0.88	21,991	0.5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10	0.21	-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73,578	3.97	101,076	2.44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21,401	5.06	123,067	2.9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78,207	4.08	123,855	2.98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	(5,135)	(0.12)	(3,371)	(0.08)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24,041)	(0.55)	-	-
351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6	(27,031)	(0.62)	(27,031)	(0.6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22,000	2.79	93,453	2.25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980,555	68.19	2,666,039	64.2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371,040	100.00	\$4,148,416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及四.20	\$2,495,838	105.10	\$2,145,183	103.71
4170	減：銷貨退回		(34,906)	(1.47)	(25,800)	(1.25)
4190	銷貨折讓		(86,110)	(3.63)	(50,961)	(2.46)
	營業收入淨額		2,374,822	100.00	2,068,42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21	(1,779,198)	(74.92)	(1,593,146)	(77.02)
5910	營業毛利		595,624	25.08	475,276	22.98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2	-	72	-
	已實現營業毛利		595,656	25.08	475,348	22.98
6000	營業費用	四.21				
6100	推銷費用		(319,826)	(13.46)	(249,000)	(12.0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6,362)	(4.48)	(108,102)	(5.2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34)	(1.35)	(37,718)	(1.82)
	營業費用合計		(458,222)	(19.29)	(394,820)	(19.09)
6900	營業淨利		137,434	5.79	80,528	3.89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378	0.27	4,966	0.24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三及四.7	14,848	0.62	104,871	5.07
7122	股利收入		3,106	0.13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9	-	99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27	0.02	16,114	0.78
7160	兌換利益	二	7,341	0.31	3,376	0.16
7210	租金收入		6,802	0.29	6,630	0.32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382	0.10	2,082	0.10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三	4,588	0.19	14,646	0.71
7480	什項收入		6,132	0.26	6,780	0.3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2,103	2.19	159,564	7.7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7,732)	(0.75)	(25,264)	(1.2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3)	(0.01)	(1,203)	(0.06)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4,822)	(0.20)	(5,741)	(0.28)
7880	什項支出		(13,088)	(0.55)	(7,021)	(0.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5,815)	(1.51)	(39,229)	(1.90)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3,722	6.47	200,863	9.7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7	(42,249)	(1.78)	(59,495)	(2.88)
9600	本期淨利		\$111,473	4.69	\$141,368	6.8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二及四.19				
9750	本期淨利		\$0.46		\$0.59	
98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二及四.19	\$0.46		\$0.59	
	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116,111		\$149,577	
	每股盈餘		\$0.47		\$0.6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項 目	附註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11,473	\$141,368
調整項目：			
迴轉備抵呆帳損失淨額		-	(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淨額		(14,848)	(104,871)
折舊費用		27,541	31,453
閒置資產折舊		4,822	5,741
各項攤提		4,794	3,86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588)	(14,64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74	1,10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減少		-	20,929
應收票據減少		9,200	4,153
應收帳款減少		166,444	36,393
存貨減少		70,543	47,59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9,195	77,542
催收款減少		-	7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5,622	31,665
應付票據減少		(43,254)	(972)
應付帳款減少		(110,115)	(47,109)
應付所得稅增加		20,876	1,423
應付費用減少		(39,391)	(19,59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185	74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減少		(1,370)	(1,41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350	70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		-	26,40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		14,830	-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2,064	4,722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252,447	247,986
(續 次 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項 目	附註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承 前 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68,058	66,431
其他長期投資增加		(1,100)	(168)
購置固定資產		(49,323)	(14,48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5	15
購買專利權、商標權及軟體支出		(1,234)	(401)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8)	(479)
遞延費用增加		(19,486)	(3,017)
出租資產增加		(100)	-
閒置資產減少		884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u>(2,604)</u>	<u>47,89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7,045)	(131,47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994)	(79,56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219,200
償還長期借款		(122,156)	(230,07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增加		4,56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0	(609)
員工認股權認股		8,785	15,661
發放董監事酬勞		(2,348)	-
發放員工紅利		(3,714)	-
發放現金股利		(48,017)	-
私募普通股		153,000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56,904)</u>	<u>(206,860)</u>
匯率影響數		<u>(1,130)</u>	<u>4,63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1,809	93,6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1,836	270,6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u>\$543,645</u>	<u>\$364,25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17,754</u>	<u>\$25,424</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922</u>	<u>\$-</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u>\$145,763</u>	<u>\$121,908</u>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u>\$44,591</u>	<u>\$11,414</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十月二十日，主要經營瓦斯炊具、熱水器、廚房器具、傢俱、建材、金屬五金另件、運動器材、電動手工具及衛浴設備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民國八十一年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並於八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正式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74人及542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1.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 (2) 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或外幣應收、應付款項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
- (3) 資產負債表日仍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其性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4. 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 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時再予調整還原為實際成本；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份係指重置成本，製成品、外購商品及呆滯存貨則指淨變現價值。

6. 基金及投資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支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若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則應以成本衡量。但此類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股權比例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以上及未達百分之二十而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之差額，應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自取得之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應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3)其他長期投資

會員證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 (4)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季止之投資損益。至於持股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原未採用權益法評價，惟本公司為確保期中財務報表能及時且允當表達，經申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自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起，對持股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季報時採用權益法評價及認列投資損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按取得成本入帳，折舊採平均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依財政部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估列。
- (2)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 (3)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8. 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攤銷，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上述無形資產係商標權及專利權，分別依其有效期限平均攤銷。

9. 遞延費用

係裝潢支出、廣告招牌及展示品等，裝潢款及展示品依三年平均攤銷，餘依有效期間平均攤銷。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1. 退休金

(1)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訂立職工退休辦法，並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七十八年起，每月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存於臺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之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15,698及\$15,394。

(2)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四年底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4)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期中財務報表不予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34段規定之事項。

## 12. 所得稅

- (1)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及因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13. 估計服務保證負債

本公司於產品出售年度按預計產品售後服務保證年限估列服務保證負債。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法定盈餘公積

按稅後淨利百分之十提列。

15.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6.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7. 庫藏股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改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20.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係列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並依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處理。

21. 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34217號函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處理母子公司合併報表編製事宜。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8,302，稅前每股盈餘減少0.03元。
3. 如附註二.6.(4)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起，對於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改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無累積影響數，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69,403及0.29元。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之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重分類。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增加\$22,352元及稅前每股盈餘增加0.09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 09. 30	96. 09. 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175	\$1,165
銀行存款	511,071	363,089
約當現金	31,399	-
合 計	\$543,645	\$364,254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7. 09. 30	96. 09. 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53,30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調整	-	52,997
淨 額	\$-	\$106,299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 09. 30	96. 09. 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29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2,352)	-
淨 額	\$86,938	\$-

4. 應收票據淨額

	97. 09. 30	96. 09. 30
應收票據	\$27,525	\$31,418
減：備抵呆帳	(107)	(103)
淨 額	\$27,418	\$31,315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淨額

	97. 09. 30	96. 09. 30
應收帳款	\$275, 592	\$326, 205
減：轉列催收款項	(754)	(754)
應收帳款小計	274, 838	325, 451
減：備抵呆帳	(217)	(1, 515)
減：備抵銷貨折讓	(9, 477)	(7, 040)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損)益	731	(1, 572)
淨 額	\$265, 875	\$315, 324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之應收帳款含超過約定期限未能收回之帳款金額皆為\$754，該款項已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項並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6. 存 貨

	97. 09. 30	96. 09. 30
原 物 料	\$129, 634	\$108, 076
在 製 品	25, 757	23, 237
製 成 品	81, 604	57, 275
外購商品	30, 256	32, 888
合 計	267, 251	221, 47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 771)	(5, 771)
淨 額	\$261, 480	\$215, 705

本公司為上述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167, 900及\$163, 400。

7. 基金及投資

	97. 09. 30	96. 09. 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 902	\$16, 01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481, 273	1, 379, 166
其他長期投資	7, 804	6, 704
合 計	\$1, 501, 979	\$1, 401, 885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97. 09. 30		96. 09. 30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漢神名店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2,550	1.00%	\$12,550	1.00%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352	0.06%	3,465	0.06%
漢神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0.01%	-	0.01%
月眉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0.13%	-	0.13%
合 計	<u>\$12,902</u>		<u>\$16,015</u>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7. 09. 30		96. 09. 30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370,983	93.16%	\$1,260,121	93.16%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3,226	99.77%	84,116	99.77%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7,064	43.19%	34,929	43.19%
合 計	<u>\$1,481,273</u>		<u>\$1,379,166</u>	

- a.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度起，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對採權益法且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改採權益法評價。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三季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帳載數字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1,622	\$108,878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	(6,480)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41	2,473
合 計	<u>\$14,848</u>	<u>\$104,871</u>

- b. 本公司因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增加\$59,455及\$27,545。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美金751,372元投資持有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2.78%之股權。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未分配盈餘提撥人民幣44,400,000元增資發行新股計6,000,000股，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得受配股票股利計5,589,600股。

- c.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依該規定，致本公司對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淨值減少\$27,031。

#### 8.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2)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372,691及\$275,924。

#### 9. 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累計減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非營業用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 (1) 出租資產：

	97. 09. 30	96. 09. 30
土 地	\$290,891	\$290,891
房屋及建築物	197,525	192,694
減：累計折舊	(67,529)	(58,965)
小 計	420,887	424,620
減：累計減損	(105,000)	(105,000)
出租資產淨值	\$315,887	\$319,620

本公司對出租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157,439及\$158,056。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閒置資產：

	97. 09. 30	96. 09. 30
土 地	\$251, 022	\$250, 414
房屋及建築物	259, 557	258, 725
其他資產	9, 215	27, 822
減：累積折舊	(82, 818)	(93, 840)
閒置資產小計	436, 976	443, 121
減：累積減損	(269, 059)	(269, 059)
閒置資產淨值	\$167, 917	\$174, 062

本公司對閒置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均為\$169, 750。

(3)累計減損：

	97. 09. 30	96. 09. 30
出租資產	\$105, 000	\$105, 000
閒置資產	269, 059	269, 059
合 計	\$374, 059	\$374, 059

10. 短期借款

	97. 09. 30	96. 09. 30
信用狀借款	\$12, 955	\$392

(1)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50, 000及\$115, 000。

(2)短期借款利率區間，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為年息6. 59%及6. 05%，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

(3)短期借款之擔保品為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應付短期票券

(1)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性質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	96/10/15	2.18%	\$55,000	定存及不動產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9)	
淨 額				<u>\$54,951</u>	

(2)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則無此情形。

12. 應付費用

	97. 09. 30	96. 09. 30
薪資獎金	\$61,938	\$67,154
促銷費	31,347	36,686
其他	45,167	34,126
合 計	<u>\$138,452</u>	<u>\$137,966</u>

13. 長期借款

本公司因中長期資金運用之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銀行	97. 09. 30		96. 09. 30		擔保品
	金額	期間	金額	期間	
土地銀行	\$109,040	96.08-101.08	\$136,880	96.08-101.08	不動產
中國信託商銀	100,000	97.01-99.01	114,500	95.12-97.12	不動產
中國信託商銀	100,000	96.10-98.10	100,000	95.11-97.11	櫻花BVI其他金融資產美金300萬
華泰銀行	100,000	95.05-100.05	100,000	95.05-100.05	不動產
華南銀行	68,700	95.01-99.07	93,600	95.01-99.07	不動產
土地銀行	54,665	96.02-101.02	70,666	96.02-101.02	不動產
台灣銀行	45,000	95.09-100.09	60,000	95.09-100.09	不動產
台灣銀行	25,000	94.09-99.09	37,500	94.09-99.09	不動產
土地銀行	5,222	95.01-98.01	20,888	95.01-98.01	不動產
小 計	607,627		734,03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5,763)		(121,90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461,864</u>		<u>\$612,126</u>		

上述借款利率區間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介於3.03%~4.03%及2.93%~5.08%之間。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其他負債－其他

	97. 9. 30	96. 9. 30
估計服務保證負債		
期初餘額	\$26, 209	\$24, 188
本期提列數	10, 832	8, 583
本期實際發生數	(6, 531)	(4, 986)
期末餘額	30, 510	27, 785
減：一年內到期之估計服務保證負債	(10, 129)	(6, 178)
長期估計服務保證負債	\$20, 381	\$21, 607

15. 股東權益

(1)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4, 400, 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440, 000, 000股，已發行股數238, 201, 225股，實收資本額\$2, 382, 01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共行使1, 882單位，累積換發普通股1, 882, 000股，認購價\$17, 503。九十七年前三季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961單位，累積換發普通股961, 000股，認購價\$8, 785。另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24, 008，前述增資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在\$300, 000範圍以私募方式洽特定人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以每股10元發行15, 300, 000股，募得資金\$153, 000，並經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述私募現金增資\$153, 000因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七年十月三日，故暫列預收股款科目。本公司加計前述認股權憑證換發之普通股後，已登記額定股本為\$4, 400, 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440, 000, 000股，實收資本額為\$2, 434, 451，分為243, 445, 057股。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除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

(3)未分配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若依主管機關要求，需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於提撥或迴轉後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另應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董事會得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依下列比例決議分配之：(一)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上。(三)其餘為股東紅利。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產品多樣，尚難區分其成長階段，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投資及財務改善計劃，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發放現金股利。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89及\$3,113，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為員工紅利5%及董監酬勞3%，並認列為本期之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 (4)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明細如下；民國九十五年度係屬虧損，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無盈餘分配情形。

	九十六年度
現金股利	\$48,017
股票股利	24,008
員工現金紅利	3,914
董監事酬勞	2,348

有關九十七年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newmops.tse.com.tw)中查詢。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股票2,724,723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依該規定，本公司依持有子公司股權比例計算之庫藏股票為\$27,031，每股帳面價值及每股市價分別為新台幣9.92元及新台幣6.54元。

17.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預計所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7.09.30	96.09.30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91,875	\$119,463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66,087	\$170,34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28,040)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國外投資收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25,261)	\$(306,879)
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37,610)	(165,140)
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4,627)	(5,833)
備抵銷貨折讓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477	7,04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771	5,771
未實現估計服務保證負債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510	27,785
未實現聯屬公司收益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307	27,81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4,030	128,030
壞帳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7
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2,019	87,033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4,949
(e)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09	\$23,164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831	\$87,0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157)	(50,95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8,04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5,674	\$8,023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7. 09. 30	96. 09. 3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9,256	\$83,32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0,718)	(68,505)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 (31,462)</u>	<u>\$ 14,819</u>
d.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8,420	\$50,20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4,087)	2,793
暫時性差異	244	(48,985)
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影響數	(13,648)	(4,014)
基本稅額	-	1,423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u>\$20,929</u>	<u>\$1,423</u>
e.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u>\$20,929</u>	<u>\$1,423</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9)	499
備抵呆帳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12,288
備抵銷貨折讓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659)	-
估計服務保證負債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075)	(899)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收益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377
提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97)	-
權益法投資收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906	36,720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0,696	-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4,014
遞延所得稅費用小計	<u>20,452</u>	<u>52,999</u>
提列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之所得稅費用	-	5,073
前期所得稅估計差異調整	868	-
所得稅費用	<u>\$42,249</u>	<u>\$59,495</u>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97. 09. 30	96. 09. 30
a.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 419	\$802
	九十六年度	九十四年度
b. 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 51%	- %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未彌補完竣，故無股東可扣抵稅額比例之計算。

(4)本公司未提撥保留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97. 09. 30	96. 09. 30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173, 578	101, 076
合計	\$173, 578	\$101, 076

(5)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97. 09. 30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及機器設備	\$22, 088	\$1, 309	101年度
			96. 09. 30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及機器設備	\$23, 164	\$23, 164	100年度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7,0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10元。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期間內不得轉讓，持有認股權憑證之員工自被授與後屆滿二年始可依公司制訂之相關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發行，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2) 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餘額	4,288	9.30 元	6,654	9.30 元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961)	9.20	(1,684)	9.30
本期喪失	(50)	-	(484)	-
期末餘額	3,277	9.00 元	4,486	9.30 元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1.35 元		1.35 元

(3)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可行使之認股權憑證流通在外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行使價格之 範圍(元)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9.00(每股)	3,277	0.86	\$9.00	2,458	\$9.00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酬勞成本為\$0。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11,473	\$111,473	\$141,368	\$141,368
每股盈餘(元)	0.46元	0.46元	0.59元	0.59元
擬制淨利	\$111,128	\$111,128	\$140,580	\$140,580
擬制每股盈餘(元)	0.46元	0.46元	0.59元	0.59元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若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預期股利率為0%，預期價格波動率為27.6%，無風險利率為1.5%，預期存續期間為5年。

#### 19. 每股盈餘

(1)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每股盈餘：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40,083,225	1	240,083,225 股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數	(2,724,723)	1	(2,724,723)
九十六年度股東紅利轉增資	2,400,832	1	2,400,832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數	961,000	註	440,890
九十七年前三季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40,200,2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性股數員工認股權	886,472	1	886,472
潛在普通股：假設九十七年第三季員工紅利發放股票	804,428	1	804,428
九十七年前三季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流通			241,891,124 股
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本期淨利			\$111,473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6元
稀釋每股盈餘(元)			0.46元

(註1)：員工認股權行使之股數按實際行使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每股盈餘：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38,201,225	1	238,201,225 股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數	(2,724,723)	1	(2,724,723)
九十六年度股東紅利轉增資	2,400,832	1	2,400,832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數	1,684,000	(註1)	348,111
九十六年前三季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_____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8,225,4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性股數			
員工認股權	667,339	1	667,339
九十六年前三季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流通			_____
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8,892,784 股
本期淨利			\$141,36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59 元
稀釋每股盈餘(元)			0.59 元

(3)本公司損益表之擬制資料係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會計處理結果。

20.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營業收入均係銷售商品所產生。

21.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0,312	\$135,386	\$265,698	\$117,062	\$124,292	\$241,354
勞健保費用	7,371	7,915	15,286	7,540	8,377	15,917
退休金費用	7,196	10,274	17,470	7,129	9,863	16,992
其他用人費用	6,778	6,035	12,813	6,332	6,323	12,655
折舊費用	17,352	10,189	27,541	21,221	10,232	31,453
攤銷費用	20	4,774	4,794	4	3,865	3,869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櫻花BVI)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櫻花華南)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之孫公司)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雅適國際)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卜大實業)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櫻花中國)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之孫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 進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自關係人進貨之商品計有：

關係人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雅適國際	\$27,289	1.76	\$13,505	1.00
櫻花 BVI	21,494	1.38	22,732	1.68
櫻花華南	4,242	0.27	132,311	9.80
合 計	<u>\$53,025</u>	<u>3.41</u>	<u>\$168,548</u>	<u>12.48</u>

本公司為整體廚具配套銷售向雅適國際購進商品，另因大陸原料成本較低，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向中國大陸供應商及子公司進貨。前述進貨皆與一般交易授信期間相同。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付票據

關係人	97.09.30	百分比	96.09.30	百分比
雅適國際	\$9,270	4.32	\$6,446	3.53

(3) 應付帳款

關係人	97.09.30	百分比	96.09.30	百分比
櫻花 BVI	\$8,317	4.40	\$15,131	6.83
雅適國際	2,375	1.26	1,764	0.80
櫻花華南	192	0.10	47,051	21.26
合計	\$10,884	5.76	\$63,946	28.89

(4) 資金融通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明細如下；而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則無此情形。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發生日期	利率	97.09.30	利息收入
櫻花BVI	\$16,244	97.1.1	5.08%	\$-	\$268

(5) 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借款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七.3之說明，關係企業為本公司借款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一揭露事項(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97.09.30	96.09.30
受限制用途之定期存款	\$50,604	\$118,904
土地(含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277,013	1,277,013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含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不含累計減損)	460,751	476,537
合計	\$1,788,368	\$1,872,454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分別如下：（外幣以元為單位）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幣別		97.09.30	96.09.30
歐	元	\$52,940	\$59,934
美	金	-	66,431
日	元	27,810,000	-

2. 因借款及預收訂金而簽發尚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203,617及\$224,659。

3. 為他人借款保證明細如下：

名稱	擔保品	幣別	97.09.30	96.09.30
櫻花華南	定存	台幣	\$168,683	\$171,334
雅適國際	無	台幣	95,600	60,000
櫻群	本票	台幣	-	12,911
櫻翔	本票	台幣	-	7,746
櫻宗(岳碩)	本票	台幣	-	6,197
展伯	本票	台幣	-	5,164
櫻嘉	本票	台幣	-	4,131
合計			\$264,283	\$267,48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以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交易對象應儘可能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往來銀行為主，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另本公司訂定得從事衍生性交易契約總額如下：

A. 避險性契約之操作額度以其累計結餘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為限。

B. 非避險性契約之操作額度以其累計結餘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2)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銀行借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以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商品價格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

A.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短期銀行借款及長期銀行借款等。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B. 匯率風險

本公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負責交易執行之核准及風險之控管，故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國際業務處之預估營收額度內從事美元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商品價格風險

本公司非衍生性商品之價格風險較低。而衍生性金融商品未來市場價格波動所可能產生之損失不確定，因此本公司訂定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如下：

- ① 本公司全部已簽立衍生性商品契約所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損失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為限。
- ② 屬避險性之個別契約其所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損失不超過該契約金額之 30% 或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為限。
- ③ 屬非避險性之個別契約其所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損失不超過該契約金額之 30% 或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 為限。

#### D.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等)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對象選擇以與公司往來聲譽良好並能提供專業資訊之金融機構及期貨經紀商為原則。

#### E.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以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另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確保交易商品之流動性，交易之機構必須有充足的設備、資訊及交易能力並能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97. 09. 30		96. 09. 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3, 645	\$543, 645	\$364, 254	\$364, 25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106, 299	106, 2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6, 938	86, 938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93, 293	293, 293	346, 639	346, 639
受限制資產-流動	50, 604	50, 604	118, 904	118, 90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481, 273	1, 481, 273	1, 379, 166	1, 379, 1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 902	-	16, 015	-
負債				
短期借款	12, 955	12, 955	392	392
應付短期票券	-	-	54, 951	54, 951
應付票據及款項	403, 483	403, 483	403, 918	403, 9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07, 627	607, 627	734, 034	734, 034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借款。
-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未有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D.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3,645	\$364,254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06,299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6,938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293,293	\$346,639
受限制資產-流動	50,604	118,904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481,273	1,379,166
負 債				
短期借款	-	-	12,955	392
應付短期票券	-	-	-	54,9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403,483	403,9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607,627	734,034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金融資產重分類資訊

A. 各類別金融資產重分類之金額及理由

交易目的：

本公司部分交易目的金融商品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其中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相關說明，本公司認定近期國際及國內金融情勢變化已符合財會 34 號公報可重分類規定中提及之極少情況，因此將此類中之部分股票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為 \$ 109,290。

B. 重分類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

	97. 9. 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938	\$86,938

C. 本期重分類金融資產於當期及前期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或業主權益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分類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已認列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4,588 及 \$14,646，認列為業主權益減少之金額分別為 \$22,352 及 \$0，另子公司因金融資產重分類認列之股東權益減少之金額分別為 \$1,689 及 \$0。

D. 重分類且尚未除列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或業主權益情形：

	原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若未重分類應認列為 損 益 金 額	重分類後認列為損益 之收益金額 (註)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17,764)	\$4,588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因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實際兌換利益為\$376，另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並無因承作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而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情形。

4.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有價證券投資主要為股票及基金等，其以市價景氣波動決定該投資之公平價值。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暴露於外幣與新台幣之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定期由營業單位計算風險暴露之淨部位，依匯率走向評估避險策略，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買入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以規避匯率風險。

(3)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並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且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民國九十七年第四季本公司現金流出\$1,269。

5. 為利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六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 者公司名稱	貸予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予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資金貸與 原因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註2)
											名稱	價值		
0	台灣櫻花(股) 公司	櫻花BVI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6,244	\$-	5.08%	2	\$-	營運週轉	\$-	-	-	\$825,445	\$4,127,228

註1：係以97.06.30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2：係以97.06.30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明細如下：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編 號	名 稱	公 司 名 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0	台灣櫻花 (股)公司	櫻花華南	2	746,985	170,546	168,683	50,605	9.61%	\$2,751,485  ×150%= \$4,127,228
		雅適	2	156,275	95,600	95,600	-		
		櫻群	1	\$717,579	\$9,136	\$-	\$-		
		櫻宗(岳碩)	1	164,536	4,385	-	-		
		櫻翔	1	164,529	5,481	-	-		
		櫻順(展伯)	1	100,516	3,654	-	-		
		櫻嘉	1	87,786	2,923	-	-		

註1：背書保證之總額係以97.06.30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債券 股票	聯邦票券	-	約當現金	-	\$31,399	-	\$31,399
	櫻花建設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339	\$7,508	-	\$5,226
	元大金控 (原復華金控)	-	"	4,778,475	101,782	-	81,712
			評價調整		(22,352)		
			合計		\$86,938		\$86,938
	漢神名店百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000	\$12,550	1.00%	註
	台中國際育樂	-	"	2	352	0.06%	註
	漢神實業開發	-	"	1,000	-	0.01%	註
	月眉國際開發	-	"	130	-	0.13%	註
			合計		\$12,902		
	櫻花(BVI)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153,171	\$1,370,983	93.16%	註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 卜大實業	2 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	13,862,530	73,226	99.77%	註
		"	3,903,900	37,064	43.19%	註	
		合計		\$1,481,273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	帳列科目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灣櫻花(股)公司	受益憑證-保誠威實債券型基金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949,340	\$140,000	10,949,340	\$140,406	\$140,000	\$406	-	\$-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附註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櫻花(股)公司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中央大道艾伯特大廈3340號	投資公司	\$328,327	\$328,327	25,153,171	93.16%	\$1,370,983	\$12,475	\$11,622	
台灣櫻花(股)公司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公司	台中市英才路512號9樓	進口廚房器具、衛浴設備及金屬五金另件買賣及租賃	694,910	694,910	13,862,530	99.77%	73,226	5,358	(115)	
台灣櫻花(股)公司	卜大實業(股)公司	台中縣清水鎮舊庄路23-90號	住宅大樓開發及投資業務	101,000	101,000	3,903,900	43.19%	37,064	7,736	3,341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對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編號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櫻花BVI	台灣櫻花	4	\$1,473,788	\$100,000	\$100,000	\$96,389	6.79%	\$1,473,788

註1：係依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96.12.31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3) 期末持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①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票	SAKURA (CAYMAN) CO., LTD.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50,000	\$701,333	45%	註	
股票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2	"	21,800,000	415,798	100%	"	
股票	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	2	"	5,880,000	35,371	2.78%	"	
受益憑證	外幣投資型組合式產品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96,389	-	"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票	台灣櫻花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24,723	\$33,650	-	\$17,819	
股票	櫻花建設	-	"	222,753	5,569	-	3,876	
			小計		39,219		\$21,695	
			評價調整		(17,524)			
			合計		\$21,695			
股票	櫻欣興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0,000	\$11,400	14.62%	註	
	台中育樂	-	"	1	176	0.03%	註	
			合計		\$11,576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資本)	比率	帳面金額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廣東省順德市桂洲鎮桂中南路138號	熱水器瓦斯除油煙機及其他廚房器具衛浴設備及零件	USD 21,800,000	USD 21,800,000	USD 21,800,000	100%	\$415,798	\$(76,582)	\$(77,853)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SAKURA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喬治市2804BOX	投資公司	USD 5,850,000	USD 5,850,000	USD 5,850,000	45%	701,333	333,599	150,120	註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	江蘇省崑山開發區青陽南路1號	熱水器瓦斯除油煙機及其他廚房器具衛浴設備及零件	USD 751,372	USD 751,372	RMB 5,880,000	2.78%	35,371	361,372	10,046	

註：SAKURA (CAYMAN) CO., LTD. 之當期損益包含其依權益法認列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之投資利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明細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金 額	匯 出	匯 出	收 回					
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	廚房器具	\$992,158 (RMB211,48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89,120 (USD12,110,786)	-	-	\$389,120 (USD12,110,786)	40.32%	\$145,705	\$513,007	\$957,831 (USD29,811,100)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廚房器具	\$700,434 (USD21,8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93.16%	(72,528)	387,35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89,120 (USD 12,110,786)	\$850,118 (USD 26,458,704)(註一)	\$1,788,333 (註四)

註一：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26,458,704，其中USD20,308,880係利用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BVI)之盈餘轉投資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USD699,978係利用第三地區投資事業之盈餘轉投資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

註二：其中包括本公司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BVI)歷年處分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之款項USD6,660,940，該款項留存於BVI，故本公司實際匯出投資於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之累積金額為USD5,449,846。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2. 與大陸轉投資公司間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等有關資訊：詳附註五、2。